

大森林的悲歌

——大兴安岭火灾纪实

魏亚南 著

The background of the cover is a solid, vibrant red. In the lower half, there are several black silhouettes of charred tree trunks, some standing upright and others leaning or broken, suggesting a forest fire. On the left side, there is a small, rectangular, light blue label with a white border.

青 岛 出 版 社

大森林的悲歌

大興安岭大火纪实

陈永发 著

中国林业出版社

大森林的悲歌

——大兴安岭火灾纪实

魏亚南 著

青岛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举世关注的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是一次重大的历史事件。它是自然、社会和人矛盾激化的产物，火光中这些矛盾都得到了充分的暴露。作者在火场中度过了20个日夜，掌握了大量第一手材料，写成这部长篇报告文学。本书是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的忠实记录，具有较强的可读性、感染力、思辨特点和资料价值，可供读者全面了解这场大火成因及扑火救灾中人们的种种心态，了解这场大火所造成的人间悲剧及其留下的深刻教训。

大森林的悲歌——大兴安岭火灾纪实 魏亚南 著

责任编辑：贺中原

封面设计：李伯书

青岛出版社出版

（青岛市徐州路77号）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省安丘印刷厂印刷

1988年4月第1版

1988年4月第1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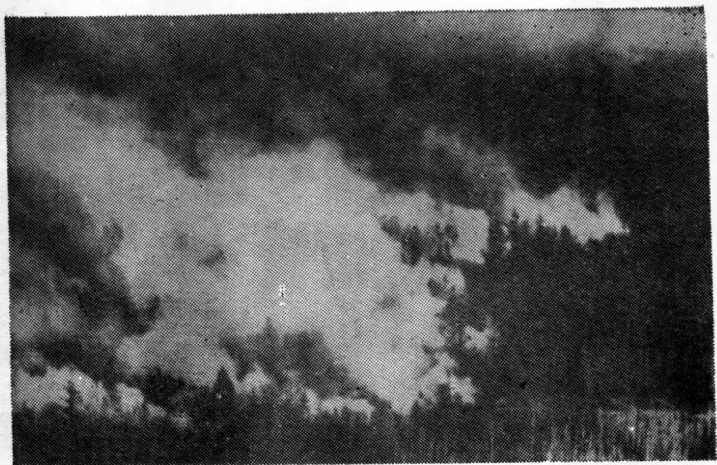
32开(787×1092毫米)

7.375印张 160千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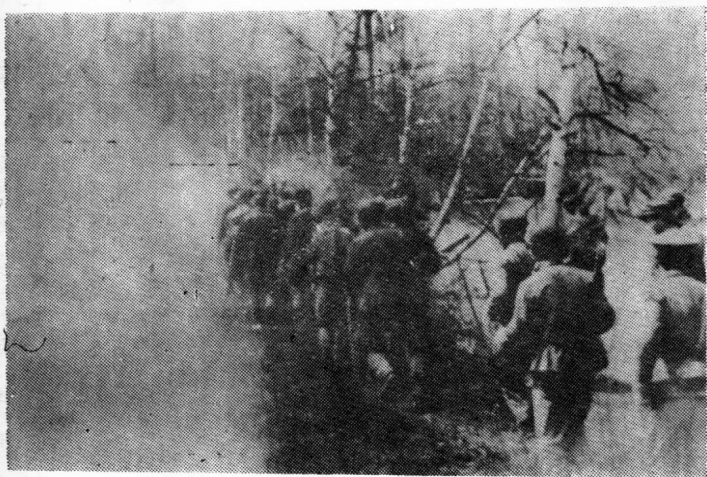
印数：1—2000

标准书号：ISBN7—5436—0164-8/I·10

定价：2.3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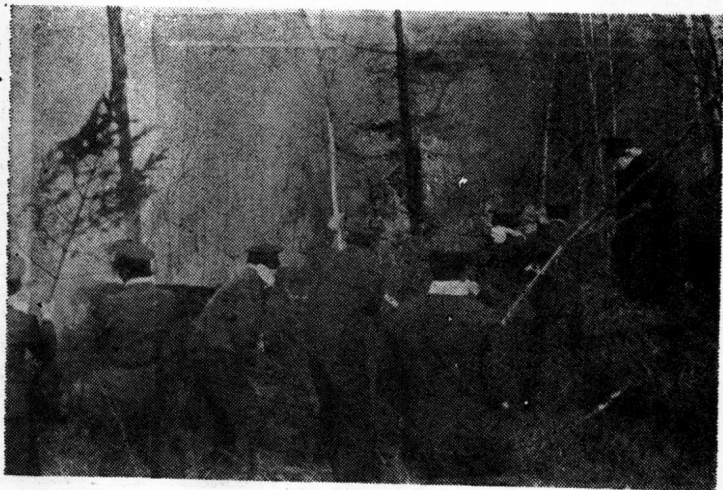


烈火正在大兴安岭森林中肆虐。



火光就是命令！沈阳军区某部指战员开赴火场。

（新华社记者王建民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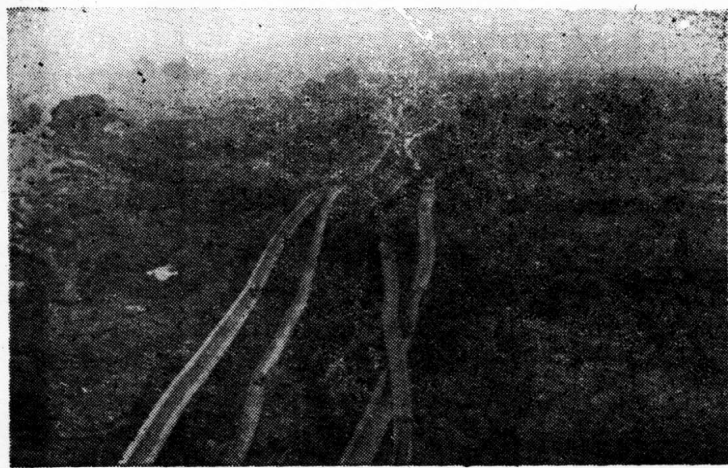
哪里有险情，哪里就有子弟兵。



黑色的悲哀。



被森林大火洗劫过的漠河县城。（魏东摄）



扭曲的铁轨，诉不尽大火的凶残。



李鹏同志在塔河县部署救灾工作。

（新华社记者张持坚摄）



重建家园。

（新华社记者刘向阳摄）

序 言

陈 俊 生

牵动全国人心的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经过广大军民28个昼夜的英勇奋战，被彻底扑灭了。在这样短的时间里战胜这场我国建国以来最大的森林火灾，充分显示了全国人民的向心力，充分显示了广大军民保卫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的高度责任感，充分显示了我们党和国家的动员力量和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邓小平同志最近指出：我们社会主义有个最大的优越性，就是凡是一件事情一下决心，一做出决议就立即执行，不受牵扯，效率非常高。比如说我们最近发生的森林大火，在党中央和国务院的领导下，各行各业一条心，共同扑灭了大火，这种效率资本主义社会是没有的。

小平同志的论断是完全正确的。

扑火救灾斗争的胜利固然令人欣慰，但这场大火给人们留下的教训却是惨痛而深刻的。青岛出版社呈献给广大读者的《特大森林火灾——来自大兴安岭的报告》一书，从不同的侧面真实、生动地记述了扑火救灾斗争的全过程，分析、总结了火灾发生的原因和教训，读后发人深省。它是一份十分珍贵的财富，使人们永远铭记这场灾难，以避免类似的悲剧重演。

这场大火留给人们的教训是多方面的，但我认为主要的有这样几点：

教训之一是，必须增强全民的法制观念，真正做到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1984年9月20日第六届全国人大第七次常务委员会会议，通过并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法》自1985年1月1日起施行，至今已逾3年了，但事实证明，它在大兴安岭等地区并未得到很好的贯彻执行。《森林法》第17条明确规定：“在森林防火期内，禁止在林区野外用火，因特殊情况需要火用的，必须经县级人民政府或县级人民政府授权的机关批准。”根据这一规定，林区在护林防火方面也制定了一些行之有效的制度，如“出门不带火，野外不吸烟，防火期禁止使用割灌机，验证入山，联防护林”等等，但这些保证森林法贯彻执行的规章制度，在实际工作中并没有认真执行。例如，在防火期，从外地流入林区的人员随便进进出出，野外吸烟弄火到处可见，封山清林、入山验证等规定也流于形式。这次大火的最初火源就是林业工人违章吸烟、使用割灌机跑火造成的。

法，是规范人们行为的准则，具有强制性的约束力，一有违反，必须依法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但目前却较普遍存在着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的现象。我国林区每年都发生多起火灾，然而大都未能认真追查责任，依法严肃处理。有的虽然处理了，但失之于宽，而且只追究肇事者，不追究领导者的责任，使国法政纪的严肃性和权威性受到严重损害，违法违章现象大量发生。我们完全有理由说，有法不依，执法不严，违法不究是这次特大森林火灾发生的最大、最深刻的教训。

教训之二是，必须处理好造林和护林的关系。我国是世界上森林资源较少的国家，全国森林覆盖率仅12%，大大低于一些先进国家。因此，注意保护、培育和合理地利用我国森林资源，大力造林育林，加快国土绿化，是一项长期的、极为重要的任务。据林业部门统计，1949年至1985年，全国营造林保存面积共900万公顷（1.35亿亩），约占全国造林保存面积的四分之一，平均每年造林保存面积25万公顷（375万亩）。根据对试点造林企业调查测算，北方造一亩速生丰产林（杨树），需要成本166元左右。多年来，国家为造林育林投入了大量资金。然而，据最后调查核实，大兴安岭这场大火，就烧死林木面积50多万公顷（750多万亩），木材蓄积3961万立方米。生长多年的林木，毁于一旦，多么令人痛心！这场大火暴露出一个严重的问题，即珍惜和保护我国的森林资源，还没有引起全民的重视。国家、地方每年都投入大量资金和劳动力造林育林营林，但护林工作却非常薄弱。事实证明，护林工作跟不上，造林再多也得不到保证。国务院组织的专家组对大兴安岭火灾区实地考察后认为，这场火灾对森林资源造成的损失是巨大的，尤其是大面积的中幼林受到相当严重的破坏，影响到这一地区森林后备资源的延续。即使抓紧人工造林，仍需7至10年才能得到恢复。

教训之三是，官僚主义确实害党害国害人民。官僚主义就是对人民、对事业不负责任，只当官不办事。大兴安岭森林火灾充分暴露了一些领导干部中存在的严重的官僚主义作风和渎职行为。通过回顾和剖析这场大火发生前后的一些情况，可以使我们形象地看到，官僚主义绝不是一个抽象的概

念，而是有其具体内容的，它是导致这场大火的重要原因。例如，这年防火期到来之前，上级发布了护林防火命令，明确规定林区领导干部要立即上岗，昼夜坐台值班，但实际并没有执行。有关领导干部接到命令只是在文件上划了个圈，自己既没有上岗值班，又没有派人具体落实。命令成为一纸空文。有的林业局领导把坐台值班的责任交给了几个青年工人，以致大火袭来之际，不知所措。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从直接责任者来说，可能是渎职行为；但从领导上来说，只有布置而无检查，不问落实情况如何，不是官僚主义又能作何解释呢！又如，林区护林防火是有一整套严格规章制度的，但可惜的是长期以来很少有人检查、落实。例如规定防火期不准在野外吸烟，可有人照样吸，不准在防火期使用割灌机作业，可有人照样使，而且违章操作。这一切从制度上看好象没有问题，可是做到没做到却无人过问，无人检查，即使检查了也多为形式主义。这一切从领导上说，不是官僚主义又是什么？在这种严重的官僚主义面前，再多、再好的规章制度，又有何用呢？再如，林区的“棒子城”谁都知道是个极大的隐患，一旦发生火灾，就会“火烧连营”，而且谁都认为应尽早尽快地解决。但到底解决了没有？采取什么措施解决？谁进行了检查？等等，都无人过问。而时间却一年一年地过去了，“棒子城”依然故我。直到这次大火来临，许多人才追悔莫及。单就这一件事来说，这不是官僚主义又是什么？

一些领导干部身上存在的严重的官僚主义作风，最终给国家和人民的生命财产造成了巨大危害，这是多么发人深省的教训啊！这场大火使我们看到，该布置的工作不去布置是

官僚主义，工作虽然布置了但没有去检查落实，同样是官僚主义，而后一种官僚主义在目前更值得注意。

最后，大兴安岭特大森林火灾是对人们的一个严峻考验。在扑火救灾斗争中，广大党员和领导干部舍生忘死，一心为公，带领群众同大火进行英勇搏斗，其模范行为感人肺腑，事迹可歌可颂，赢得了广大群众的尊敬和赞誉。但也有极少数领导干部在大火面前或惊慌失措，束手无策，或贪生怕死，临阵逃跑；或只顾保全个人的财产，而置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死于不顾；或趁火打劫，谋取私利。《大森林的悲歌——大兴安岭火灾纪实》热情地讴歌了为扑火救灾作出贡献的人民解放军指战员、森林警察、公安消防干警和职工群众，特别突出地颂扬了优秀共产党员和领导干部在扑火斗争中的先进事迹，同时揭露批判了个别人在这场火灾中的极不光彩的所作所为，这应当说是理所当然的。

目 录

序言.....陈俊生

第一章 天灾？人祸？.....（ 3 ）

第二章 莽林火炼.....（ 51 ）

第三章 奇伟的战争.....（120）

第四章 凝聚的爱.....（171）

第五章 第二战场.....（200）

引 子

人类有能力居高临下，在几万米的高空监视和感知地球表面哪怕一两度的温度变化，却无法杜绝和制止身边的星星之火酿成弥天大祸；

人类能够雄视百代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评说几千年祖先的功过是非，却难以规范自己的行为，避免出现失误，当好这个星球的现实主宰。

这就是我们的世界，我们的时代！

公元1987年5月6日，世界灾难史上又增添了一部血与火的纪录。位于神州“金鸡之冠”的大兴安岭森林，开始了为期28天的疯狂燃烧。中国最北方的群山在火中颤栗，华夏最大的原始森林在火中痉挛。生灵涂炭，家园倾圮，绿色的世界在红色的恐怖下步步退却，留下的是不忍卒睹的黑色惨状。

无数双睁大了的眼睛，黑色的、蓝色的、褐色的眼睛，在中央电视台播映的卫星云图上惊愕地发现，大兴安岭的一片生命之绿，多出了两块血红的“癰疮疤”。播音员的声音凝重而焦灼：

——大兴安岭发生了特大森林火灾！

我中断了正在哈尔滨的采访工作，迎着料峭的春寒，匆匆赶到火灾现场。

从那时起，直到6月2日大火扑灭，我在大兴安岭度过了20余个烟熏火燎的日日夜夜。

那是燃烧的昼与夜，那是炽热的昼与夜。

在烈火熊熊的28天中，具有原始意义的生态在这里失去了平衡，典型的生物链在这里发生了阻断，人类文明的秩序在这里一度被打乱，家庭和社会的生活在这里发生了巨大的动荡，一场兼有蛮荒和现代气息的人与火的搏斗在这里展开。大兴安岭第一次这样凝聚了各种肤色的人们的同情和关注，在加格达奇、漠河、塔河、图强、阿木尔、盘古、马林……这些打着时代印记、带有民族特点的地名，也一下子在全世界提高了知名度。

“火云满山凝未开”，我乘着震耳欲聋的“米8”直升机，从大兴安岭上空俯视脚下飞窜的火龙；我在刚刚恢复的齐古线列车上，与向外疏散的灾区人们搭讪；我踏着松软的焦土在废墟中徜徉，同失去家园的人们一道过着艰苦的“共产主义”供给制生活；我扒上那些不停转战的军用卡车，与疲惫不堪的战士们一道露宿荒野。

灾祸是一所大学。我有幸奔向大兴安岭，进入了这所“火灾大学”。现谨以此书作为一份学习的答卷，献给经受了大火劫难的灾区人民，献给参加大兴安岭扑火救灾的英雄们，献给关心大兴安岭森林大火的读者，献给在改革中前进的祖国。

第一章

天灾？ 人祸？

- 高高的兴安岭
- 灾胎早怀
- 怪谲的春天
- 天人感应的差异
- 罪恶的火种
- 在劫难逃
- 隐瞒与失策
- 火烧连营